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杭州聪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建设单位: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齐大鹏

编制单位: 杭州聪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符珊

项目负责人: 孙修铭

建设单位

电话: 15258170525

邮编: 315000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朝晖路 188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笕桥街道同

号民安路 306 号 1007A

编制单位

电话: 13588161597

邮编: 310000

协南路时间国际 2 号办公楼 1117

由海海洞空主沱江轴执顶日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新建			
	中海海润宁丰滨汽	工地块		
	/			
	/			
	业主尚未入价	È		
2017.6	开工建设时间		2017.8	
/	验收现场监测时 间	,	2018.11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 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浙江环科玛	不境咨询	有限公司
宁波市房屋建筑设 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均泰建设有限公司、浙 江至方建设有限公司	
宁波科信华正工程 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宁波市民用建筑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660799 万元(全期)	环保投资总概算	570 万元	比例	0.76%
305000万元(一期)	环保投资	4240万元	比例	1.39%
1、法律法规和技术	规范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015年	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	价法》,201	6年9月	月1日;
(3) 《建设项	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会	令第 682	2号, 2017
年 10 月 1 日;				
(4) 《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暂行办法》,	2017 4	年11月20
目;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				
(8) 《中华人	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	染环境防治	法》,	2016年11
 月 7 日修订;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	理办法》浙江	工省人民	己政府令第一
	/ 字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 字波市房屋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字波科信华和限公司 660799 万元(全期) 305000 万元(一期) 1、法律法规和技术 (1) 《中华人员 (3) 《建设项年 10 月 1 日; (4) 《建设项目; (5) 《中华人员 (6) 《中华人员 (7) 《中华人员 (8) 《中华人员 (8) 《中华人员 (9) 《浙江省》	字波中海海润置业名 新建 中海海润宁丰滨河 / 业主尚未入价 2017.6 开工建设时间	新建 中海海洞宁丰滨江地块 / 业主尚未入住 2017.6 开工建设时间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 探护局 新江环科耳像中局 编制单位 新江为泰级江至方宁波市房屋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产波和信华正工程 勘察单位 方观和信华正工程 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总概算 570万元 305000万元(一期) 环保投资总概算 570万元 1、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全年(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全年10月1日;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6)《中华人民共和国唯声污染防治法》,2018(8)《中华人民共和国储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50(8)《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	字波中海海洞置业有限公司 新建

- (10)《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于 2003 年 6 月 27 日浙 江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经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修 订通过),2016 年 7 月 1 日;
- (11)《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 (2008年9月19日浙江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6次会议通过,根据2013年12月19日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7次会议《关于修改〈浙江省人才市场管理条例〉等八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2013年12月19日;
- (12)《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经 2006 年 3 月 29 日浙江省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24 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3 年 12 月 19 日浙江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7 次会议《关于修改〈浙江省人才市场管理条例〉等八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2013 年 12 月 19 日:
 - (13) 《宁波市环境污染防治规定》,2007年8月1日;
- (14)《宁波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若干规定》(甬环发[2007]20 号):
 - (15) 《宁波市建筑施工噪声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44号);
 - (16) 《宁波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2016年5月27日;
- (17)《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2.1-2016、HJ2.2-2008、HJ/T2.3 -93、HJ2.4-2009及 HJ19-2011);
- (1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环发 [2000]38 号,2000 年 2 月 23 日;
- (1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 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2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工程资料及批复文件

- (1)《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2017年6月;
- (2) 关于《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鄞环建(2017)74号,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2017年7月10日;
-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30212201700064 号,宁波市规划局,2017 年 7 月 28 日。
 - (4)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330212201708040101号,宁波

市鄞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7年8月4日;

(5) 建设单位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1、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

根据《宁波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技术报告》,本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标准详见表 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 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μg/m³)	标准
SO_2	年平均 日平均 1 小时平均	60 150 500	
PM ₁₀	年平均 日平均	70 150	《打控內戶氏學行准》
PM _{2.5}	年平均 日平均	35 7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TSP	年平均 日平均	200 300	(一级)
NO ₂	年平均 日平均 1 小时平均	40 80 200	
NMHC	1 小时平均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 号、级别、限值

(2) 水环境

本预验收水环境质量标准与环境影响报告表执行标准一致,本项目附近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具体标准值如表 1-2 所示。

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外 mg/L

项目	I	II	III	IV	V
pH 值(无量纲)		6~9			
溶解氧≥	饱和率 90% (或 7.5)	6	5	3	2
高猛酸盐指数≤	2	4	6	10	15
化学需氧量≤	15	15	20	30	40
BOD₅≤	3	3	4	6	10
氨氮≤	0.15	0.5	1.0	1.5	2.0
 总磷≤	0.02	0.1	0.2	0.3	0.4
石油类≤	0.05	0.05	0.05	0.5	1.0

(3) 声环境

本预验收声环境质量标准与环境影响报告表一致,厂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东南侧靠近新典路(城市主干路)执行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表 1-3 声环境质量板	於准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	60	50
4a 类	70	55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气

该项目废气主要是汽车尾气,相关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其中HC参照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标准,标准限值见表1-4。

表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 (kg/h)	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mg/m³)		
100/10/10		(mg/m^3)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15	0.77		0.12
		240	20	1.3		
	NOx		30	4.4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40	7.5	XXIII,M	
			60	16		
	HC	100	15	10		4.0
			20	17	周界外浓	
(按非甲烷 总烃计)	120	30	53	度最高点	4.0	
	= , =)	•	40	100		

车库内污染物浓度参照《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GBZ2-2007),具体标准见表 1-5。

表 1-5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表(GBZ2-2007)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 度(mg/m³)	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mg/m³)
1	一氧化碳(CO)	20	30
2	二氧化氮(NO2)	5	10

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标准, 见表 1-6。

表 1-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2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注: 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 大、中、小型均为 2000 m³/h

生活垃圾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

二级标准,见表 1-7。

表 1-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序号	控制项目	周界外浓度限值(mg/m³)	
1	硫化氢	0.06	
2 氨		1.5	
3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2) 污水

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后,将送至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最终排入奉化江。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进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标准值见表 1-8。

表 1-8 污水排放标准值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项目	рН	COD	SS	BOD ₅	NH ₃ -N	石油类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00	35*	20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 (8) **	1

^{*}注:《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 噪声

厂界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和4类标准。相关标准值见表1-9。

表 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工程建设内容: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详见附图 1 地理位置图、附图 2 周边环境概况图。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具体情况如下表 2-1。

方位	距离	现状用地情况
东北	约 20m	锦港府
东南	相邻	新典路,隔路为宁波市第七中学
西南	相邻	施工单位生活区,施工完成后拆除为空地
西北	相邻	中海海润宁丰滨江 YZ13-06-d1 地块、YZ13-06-f1 地块、 YZ13-06-h1 地块,现状为空地

表 2-1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及规划情况

2.1.2 平面布置

(1) 平面设计

项目分两期开发,YZ13-06-g1 地块和 YZ13-06-i1 地块为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 14 栋 8~26 层住宅和 9 班幼儿园(幼儿园现在还未建设,为售楼中心,要求建成后与 二期一起验收),地下室一层。

详见附图 3 总平面布置图。

(2) 项目组成

项目建筑物主要功能布置见表 2-2:

功能		原环评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1# 3F,全为幼儿园 3		3F,现在为售楼中心,改 1# 3F,全为幼儿园 建幼儿园完成后与二期一 起验收		
	2#、4#、5#、 7#、8#、10#、 13#	11F: 全为住宅	11F: 全为住宅	不变	
建筑	3#	1F: 物业经营用房 2F-11F: 住宅	1F: 物业经营用房 2F-11F: 住宅	不变	
	6#	IF: 物业经营用房、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1F:物业经营用房、物业管理用房 2F-26F:住宅	不变	
	9#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表 2-2 项目建筑物主要功能布置表

	11#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12#	1F: 物业经营用房 2F-26F: 住宅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14#	住宅	9F: 全为住宅	不变
	15#	1F:物业经营用房、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住宅	IF:物业经营用房、物业管理用房 2F-26F:住宅	不变
	16#	配电房	配电房	不变
	17#	公变	公变	不变
	环网站	3#楼东南	3#楼东南	不变
	专变 1	10#楼北	10#楼北	不变
	公变 1	2#楼北	2#楼北	不变
	公变 2	9#楼北	9#楼北	不变
	公变 3	14#楼西	14#楼西	不变
	生活水泵房1	7#楼西	7#楼西	不变
配套	消防水泵房	地下室	地下室	不变
用房		地下室	地下室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 口1	2#楼北	2#楼北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口2 6#楼东南		6#楼东南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口3	10#楼北	10#楼北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 口 4	14#楼西南	14#楼西南	不变

2.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环评依据设计单位提供的方案设计,建设依据为建字第 330212201700064 号的附图)如下表所示:

表 2-3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_		指标名称	单位	原环评	建字第 330212201700064 号 YZ13-06-g1 地块	建字第 330212201700064 号 YZ13-06-i1 地块
_	总用地面积		m ²	116046	30909	24421
_	总建筑面积		m ²	345246.04	92867.92	83452.46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255133.04	68034.41	61201.93
	计容面积		m^2	255120	67988.41	61028.97
	++-	住宅	m^2	186067.2	62156.23	60299.85
	其中	商业	m^2	61326.73	/	/
	ı	幼儿园	m^2	3310	3317.6	/

	物业管理用房	m ²	765.37	211.46	201.01
	物业经营用房	m ²	890.74	275.78	270.21
	社区用房	m ²	1700	1256.91	/
	设备用房	m ²	1073	/	/
	地下室建筑面积	m ²	116952.4	24833.51	22250.53
++-	地下商业	m ²	21460.4	/	/
其 中	超市	m ²	7188	/	/
	地下车库	m ²	88304	/	/
	容积率	%	2.2	2.2	2.499
	绿地率	%	30	30	17.3
	总户数		1350	492	480
	机动车停车位		2727	698	643
其	地下室机动车位	辆	2650	609	570
中	室外停车位	辆	77	89	73
	·		·	· · · · · · · · · · · · · · · · · · ·	-

2.3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规划一期建设完成的幼儿园尚未建设,现状为售楼中心,其余基本不变。详见表 2-4。

表 2-4 主要变动内容

_						
	指标名称		単位	原环评	建字第 330212201700064 号 YZ13-06-g1 地块	建字第 330212201700064 号 YZ13-06-i1 地块
_		总用地面积	m ²	116046	30909	24421
_		总建筑面积	m ²	345246.04	92867.92	83452.46
_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255133.04	68034.41	61201.93
_		计容面积	m ²	255120	67988.41	61028.97
-		住宅	m ²	186067.2	62156.23	60299.85
		商业	m ²	61326.73	/	/
	-1-1-	幼儿园	m ²	3310	3317.6	/
	其中	物业管理用房	m ²	765.37	211.46	201.01
	1	物业经营用房	m ²	890.74	275.78	270.21
		社区用房	m ²	1700	1256.91	/
		设备用房	m ²	1073	/	/
_		地下室建筑面积	m ²	116952.4	24833.51	22250.53
	-+-	地下商业	m ²	21460.4	/	/
	其中	超市	m ²	7188	/	/
		地下车库	m ²	88304	/	/
		容积率	%	2.2	2.2	2.499

	绿地率	%	30	30	17.3
	—————————————————————————————————————		1350	492	480
	机动车停车位		2727	698	643
其	地下室机动车位	辆	2650	609	570
中	室外停车位	辆 77		89	73
功能	J	京环评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1#	3F,全为幼儿园		3F, 现在为售楼中心, 改 建幼儿园完成后与二期 一起验收	幼儿园尚未建成, 现状为售楼中心
	2#、4#、5#、7#、 8#、10#、 13#	11F:	全为住宅	11F: 全为住宅	不变
	3#		业经营用房 1F:住宅	1F:物业经营用房 2F-11F:住宅	不变
	6#	业争	经营用房、物 管理用房 6F: 住宅	1F: 物业经营用房、物业 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建筑	9#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11#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12#	1F: 物业经营用房 2F-26F: 住宅		1F: 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14#	住宅		9F: 全为住宅	不变
	15#	1F: 物业经营用房、物业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1F: 物业经营用房、物业 管理用房 2F-26F: 住宅	不变
	16#	配电房		配电房	不变
	17#	公变		公变	不变
	环网站	3#	楼东南	3#楼东南	不变
	专变1	10#楼北		10#楼北	不变
	公变1	2#楼北		2#楼北	不变
	公变 2	9	#楼北	9#楼北	不变
	公变3	14	4#楼西	14#楼西	不变
配套	生活水泵房 1	7	· /#楼西	7#楼西	不变
用房	消防水泵房	±	也下室	地下室	不变
	排烟机房	±	也下室	地下室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口1	2	#楼北	2#楼北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口2	6#	楼东南	6#楼东南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口3	10	0#楼北	10#楼北	不变
	地下车库出入口4	147	#楼西南	14#楼西南	不变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为房地产项目,不涉及原辅料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为房地产项目,不涉及工艺流程。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3.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废气

(1) 地下机动车库尾气

项目地下车库汽车尾气排放均通至建筑屋顶排放。



附图 3-1 汽车尾气排放口

(2) 居民油烟废气

居民厨房油烟废气采用家用吸油烟机净化,经住宅楼配置专用排烟竖井,引至各住宅楼屋顶集中排放。



附图 3-2 油烟排放口

(3) 垃圾收集点臭气

住房目前未交付业主,未产生生活垃圾。本项目不设垃圾中转站,主要在沿路两侧及各楼道前的适当位置设固定的分类垃圾收集箱和可移动的带盖垃圾收集桶收集垃圾,与住宅楼的距离保持在 10m 以上,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根据同类型项目可知,只要日常做好垃圾收集箱的封闭、保洁工作,垃圾及时清运,垃圾收集点臭气不会对周围环境及附近居民产生影响。

2、废水

本项目已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阳台区域产生的及空调室外机污水等)纳入市政污水管道。



附图 3-3 雨水管道

3、噪声

治理措施:

(1) 地下车库出入口噪声

各住宅楼安装中空隔声玻璃; 地下车库出入口坡道处安装金刚砂减振带; 入口 处两侧加强绿化,形成绿化屏障。



附图 3-4 地下车库进出入口

(2) 水泵房

水泵选购采用低振动,低噪声先进的环保型设备;水泵房应独立成间,采用实墙建造,内墙和墙顶铺设吸音材料;水泵安装时设混凝土基础并且底部设减振器,泵机管道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穿墙处安装避振喉;采用采光的隔声窗隔声,在保证通风散热情况下,将通风口向背向本住宅设置。



附图 3-5 水泵房减振降噪设施



附图 3-6 水泵房减振降噪设施

(3) 风机房

选购低噪声环保型风机,安装时底部加装减震垫;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风机房墙体内部铺设隔声板等吸声材料。



附图 3-7 风机房减振降噪设施



附图 3-8 风机房减振降噪设施

(4) 变电所

变电所墙体采用钢混结构现浇实墙,墙体作隔音降噪处理;在变压器底座底座 与地面之间安装隔声垫;物业管理部门定期检修和维护配电房内的设施,避免设备 故障原因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附图 3-9 变电所减振降噪设施



附图 3-10 变电所减振降噪设施

(5) 其他

本项目住宅楼外墙玻璃使用中空双层玻璃,具有一定隔声量。



附图 3-11 中空双层玻璃



附图 3-12 住宅楼外观

4、固体废物

住房目前未交付业主,未产生生活垃圾。采用移动式、加盖的分类垃圾桶,与 住宅楼的距离保持在 10m 以上,交付后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社区用房等产生的生 活垃圾,垃圾袋装后分类收集在各垃圾收集桶中,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1 环保设施环评、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分	类	环保设施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施工期	大气污染物	建设工程现场沿工地四周设置连续围挡,外脚手架密目式安全网安装率达100%;建设施工场地内水泥、石灰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存入库、池内,遮盖率达100%;建设施工场地主要施工道路硬化率100%;建设施工场地全等土集中堆放,采取固化、覆盖、绿化等措施落实率为100%;拆迁工地临近主要道路和生活区的,必须采取硬质封闭围挡,拆迁作业全晒水压尘率100%;拆迁余料集中堆放,遮盖率达100%;施工现场出入车辆冲洗设施及冲洗制度落实率100%。运输建筑渣土等车辆封闭率100%。加强施工车辆管理,优化行车路线,建议选择江东南路、宁南北路、新典路。筑渣土运输车辆在驶出建筑工地之前,必须采取封闭措施,防止渣土在运输过程中沿途抛、撒、滴、置车辆冲洗电流,过程中沿途抛、撒、滴	建设工程现场沿工地工员全军生物,	基本落实

本项目目前尚未进入施工阶段,尚 无施工平面布置图,建议结合年主导风 向、并考虑侧北侧西侧敏感点锦港府、 香格里拉城市花园、滨江实验学校的情 况下, 合理布置施工现场, 即砂石、土 石方、粉料等物料堆放应尽量远离北测 和东侧。

开挖的土石方应及时回填, 不能及 时外运的应采取植草复绿, 加蓬覆盖和 洒水等措施, 防治扬尘的产生, 裸露的 地面未能及时开发建设,应同开挖的土 石方一样植草复绿。

遇有6级以上大风天气预报或市政 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 应立即停止施 工作业。

《关于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 改善区域空气质量的指导意见》(国办 发(2010)33号)第四点第十一条中明 确规定:强化施工工地环境管理,使用 商品混凝土,禁止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 搅拌混凝土、砂浆。

实施装修施工阶段扬尘控制提升行 动。楼层内的建筑垃圾等物料,必须采 用相应容 器垂直清运或管道清运,严禁 凌空抛掷和乱倒乱卸,同时,施工现场 余土及建筑垃圾等不能及时清运的,必 须集中堆放并采取固化、覆盖、绿化等 措施; 施工现场的水泥、砂石等易产生 扬尘的建筑材料应入库、入池, 并根据 施工情况及时遮盖, 防治产生扬尘; 外 脚手架拆除时应当采取洒水等防尘措 施,禁止拍抖密目网造成扬尘。

实施扬尘控制措施和专项方案编审 提升行动。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针对 工程特点和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组织设 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制定完善的建筑 施工现场扬尘控制措施。

另外,施工临时宿舍区应布置于地 块内上风向位置,减少地块内砂石等物 料扬尘及施工过程产生的粉尘对施工工 人影响。

建设单位应建设临时隔油沉淀池、 化粪池等污水治理设施。施工期间食堂 产生的含油废水需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 后排入化粪池,一般性生活污水经化粪 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施工场地废水严禁直排附近内河, 要求在施工工地周围设置截水沟,经隔 油、沉淀处理, 然后排入集水池回用于 场地及道路洒水以及施工车辆的冲洗。

施工单位应严禁将施工过程产生的 钻孔泥浆倾倒入河以及排入市政雨污水 管道。应委托鄞州城管部门认可的具有 渣土承运资格的专业单位采用防漏密闭 槽车收集后清运,并外送至城管部门指 定的地点消纳。

应加强管理,严格遵守《建筑施工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的规定要求, 易产生

未能及时开发建设的同开挖的土石方一 样植草复绿。

大风天气停止施工作业。

施工工地使用商品混凝土,不使用 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砂浆。

楼层内的建筑垃圾等物料,采用相 应容器垂直清运或管道清运, 严禁凌空 抛掷和乱倒乱卸,同时,施工现场余土 及建筑垃圾等不能及时清运的, 集中堆 放并采取固化、覆盖、绿化等措施;施 工现场的水泥、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建 筑材料入库、入池,并根据施工情况及 时遮盖, 防治产生扬尘; 外脚手架拆除 时采取洒水等防尘措施, 不拍抖密目网 造成扬尘。

在开工前针对工程特点和环境影响 评估报告,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 位制定完善的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控制措

另外, 施工临时宿舍区布置于地块 内上风向位置。

建设临时隔油沉淀池、化粪池等污 水治理设施。施工期间食堂产生的含油 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排入化粪 池,一般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 入市政污水管网。

在施工工地周围设置截水沟, 施工 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 然后排入集水 池回用于场地及道路洒水以及施工车辆 的冲洗。

施工过程产生的钻孔泥浆等委托专 业单位采用防漏密闭槽车收集后清运, 并外送至城管部门指定的地点消纳。

应加强管理,产生噪声的作业设备 应合理布置, 远离东侧、北侧的住宅小 区和学校设置,并在设有隔声功能的临

基本落实

污

染

物

基本落实

		噪声的作业设备应合理,远离东侧、北侧的住宅小区和学校设置,并在设有隔声功能的时房、临时棚内操作。 工地四周设置临时施工短须穿、临时棚大学。 钢板、实体围墙等),工管理规则此措施了。 波市建设不程文明施工的要求,此措施了。 波市政府令195号)的明园时,还是现代。 一个这个的景观影响。 采用军安顺施工时间发展,一个在减小施工时根据《中,等。 一个这个的景观影响。 采用安增施工工包据据《中,境险是共和国安排施工时间防治工时根据《中,集噪作业,境险工作业,或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大时,是	时房、临时棚内操作。 工地四周设置临时施工维护(彩钢 板、实体围墙等)。 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和低噪声设 备,夜间不进行施工。 在施工现场标明张布通告和投诉电 话,施工期间未接到投诉。	
	固体废物	对于生活垃圾,施工单位应加强管理,设临时垃圾箱妥善安排收集工地内产生的生活垃圾并统一由环卫可沙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施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施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施工程生活垃圾由专用容器存放并做到日产清,严禁与建筑垃圾混放。建筑垃圾的处理应该结合《宁波政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宁波对之时,以下一个人民政策,实行分类垃圾下,实行分类垃圾下,实行分类垃圾下,实行分类垃圾下,大限度实现进大时,大限度实现是的企业,以下,是以下,是以下,是以下,是以下,是以下,是以下,是以下,是以下,是以下,	生活垃圾设置临时垃圾箱妥善安排,工地内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部门处理。施工期生活垃圾由专用容器存放并做到日产日清,不与建筑垃圾混放。 建筑垃圾实行分类管理、集中处置,最大限度实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施工中使用可回用的建筑垃圾;对不能现场利用的建筑垃圾,交由建筑垃圾经营服务企业运至消纳场所和中转场所,不随意运输,随意倾倒。	基本落实
		车库内废气采用机械系统通风,尾 气集中通过住宅楼附壁竖井升至地下车 库上方楼顶进行强制排放。 油烟废气经家用油烟机净化处理后	车库内废气采用机械系统通风,尾 气集中通过住宅楼附壁竖井升至地下车 库上方楼顶进行强制排放。 油烟废气经家用油烟机净化处理后	基本落实
营运期	大气污染物	引至排烟井道高于所在楼房的屋顶排放。 居民住宅和商业活动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分类袋装后送至垃圾收集桶,采用可移动、加盖式垃圾收集桶。要求对垃圾集中收集点做到日产日清,定期消毒与喷洒除臭剂,垃圾及时清运,防止由于垃圾积存时间长而导致蚊蝇滋生以及垃圾腐败产生异味;加强宣传环境卫生工作,倡导小区居民养成良好的生活习	引至排烟井道高于所在楼房的屋顶排放。 住房目前未交付业主,未产生生活垃圾。业主入住后采用可移动式的加盖垃圾收集桶,垃圾桶随时加盖以减少垃圾恶臭散发,方便装卸至环卫垃圾车,同样采用移动式的加盖垃圾桶可避免垃圾沥水渗漏,减少垃圾恶臭的产生,同时加强垃圾收集点周围的绿化。 同时,小区加强宣传环境卫生工作,	基本落实基本落实

	惯,避免垃圾乱丢乱弃。	倡导小区居民实行垃圾袋装化分类收 集,对垃圾收集桶做到日产日清,定期 消毒与喷洒除臭剂,垃圾及时清运,防 止由于垃圾积存时间长而导致蚊蝇滋生 以及垃圾腐败产生异味。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居住和幼儿园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东侧新典路市政污水管道,排至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另外,空调室外机的机位旁边合理设计并铺设独立塑料落水管,方便居民将空调冷凝水接入落水管中,集中排入雨水管网。	幼儿园目前尚未建成,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东侧新典路市政污水管道,排至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空调室外机污水、阳台污水等也均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基本落實
	各住宅楼安装中空隔声玻璃,建议将靠近1#和2#地下车库出入口侧的住宅房间功能优化为非卧室,并在其出售时提前告知其业主周边存在的环境问题;建议地下车库出入口坡道处安装金刚砂减振带,控制车辆行驶速度低于5km/h。另外,需加强小区内部交通管理,设立禁鸣标志,限制小区内车辆行驶速度;加强停车库管理,规范车辆进出车库的时间等。在不妨碍通行的前提下,入口处两侧加强绿化。	小区内各住宅楼均安装中空隔声玻璃,卧室设置远离出入口;地下车库出入口坡道处安装金刚砂减振带,控制车辆行驶速度加强小区内部交通管理,设立禁鸣标志,加强停车库管理,规范车辆进出车库的时间;入口处两侧加强绿化。	基本落实
噪声	水泵选购采用低振动,低噪声先进的环保型设备;水泵房应独立成间,采用实墙建造,内墙和墙顶铺设吸音材料;水泵安装时设混凝土基础并且底部设减振器,泵机管道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穿墙处安装避振喉;采用采光的隔声窗隔声,在保证通风散热情况下,将通风口向背向本住宅设置。	水泵选购采用低振动,低噪声先进的环保型设备;水泵房独立成间,采用实墙建造;水泵安装时设混凝土基础并且底部设减振器,泵机管道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	基本落寞
	风机房避开卧室等声环境要求较高的房间;要求选购低噪声环保型风机,安装时底部加装减震垫;风机房墙体内部铺设隔声板等吸声材料;风机的进出风口及送风管、进风管等高噪声部位应根据其位置和对环境的影响情况,安装相应的消声器,通风管道弯管长边大于500mm时均加设导流叶片,以46减少涡流声	选购低噪声环保型风机,安装时底部加装减震垫;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风机房墙体内部铺设隔声板等吸声材料。	基本落实
	变电所墙体采用钢混结构现浇实墙,墙体作隔音降噪处理;在变压器底座底座与地面之间安装阻尼弹簧减震器及橡胶隔声垫,变压器的输入、输出及接地线最好采用电缆线,避免采用铜片连接;物业管理部门应定期检修和维护配电房内的设施,避免设备故障原因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变电所墙体采用钢混结构现浇实墙,墙体作隔音降噪处理;在变压器底座底座与地面之间安装隔声垫;物业管理部门定期检修和维护配电房内的设施,避免设备故障原因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基本落實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 到日产日清。	住房目前未交付业主,未产生生活垃圾。采用移动式、加盖的分类垃圾桶,与住宅楼的距离保持在10m以上,交付后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社区用房等产生的生活垃圾,垃圾袋装后分类收集在各垃圾收集桶中,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基本落实

	表 3-2 环保设施环评审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是否符合要 求
1	项目建设期应加强对水土资源和地 表植被的保护,采取合理、有效的 保护措施把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 最低程度。	建设期加强周围施工场地的绿化	符合要求
2	工程施工期应做到文明施工,对车辆运输和施工工地产生的粉尘、扬 尘必须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做到 运标排放。	施工期采取洒水、加布罩等 措施抑制粉尘	符合要求
3	项目泥浆水经过沉淀后上清水回用于施工用水,施工废水经过收集隔油、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过收集治理迗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	泥浆水经过沉淀后上清水回 用于施工用水,施工废水经 过收集隔油、沉淀处理后用 于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 污水经过收集治理后纳管排 放	符合要求
4	项目施工期间,应做好施工噪声的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合理选择施工车辆进出路线,夜间(22:00-06:00)禁止施工作业,如因特殊原因确需连续施工的,必须报请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施工期噪声执行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施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规 划车辆进出路线,夜间不施 工	符合要求
5	施工期余土临时覆盖堆放,外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施工期余土临时覆盖堆放, 外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 卫部门清运	符合要求
6	地下车库汽车尾气实行有组织排放,该类废气经收集并通过排烟竖井至地上建筑物楼顶排放;厨房油烟废气通过独立排烟井道到达建筑物楼顶排放。	地下车库汽车尾气实行有组织排放,经收集并通过排烟竖井至地上建筑物楼顶排放;厨房油烟废气通过独立排烟井道到达建筑物楼顶排放。	符合要求
7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 (厨房污水、洗衣洗涤废水、卫生 间污水及阳台区域产生的污水等) 集中收集并经有效处理排入市政污 水管网,污水排放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三级标准。	本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厨房污水、洗衣 洗涤废水、卫生间污水及阳 台区域产生的污水等)集中 收集并经有效处理排入市政 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符合要求
8	加强噪声的防护,对道路交通等外部噪声源的影响须按环评所述的治理措施进行落实;对地块内部各类噪声源须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地下车库出入口噪声防护措施应按照环评所述予以落实。	加强噪声的防护,现状监测 厂界噪声达标;对地块内部 各类噪声源须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地下车库出入口噪声防护措施按照环评 所述予以落实	符合要求
9	按报告表所述合理布局垃圾收集	住房目前未交付业主,未产	符合要求

	点,采用袋装、密闭存放,减少垃圾臭味影响;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并作无害化或资源化处理,不得擅自丢弃,严防二次污染的产生。	生生活垃圾。交付后生活垃圾由垃圾袋装后分类收集在各垃圾收集桶中,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10	你单位需在房产销售前如实告知买 受人本地块内部及周边相关情况。	房屋销售时已公开本项目环 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相关 信息。	符合要求
11	六、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 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 你单位应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 境保护竣工验收。	项目正在进行三同时验收	符合要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环境影响预测结论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空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各类扬尘、施工机械以及车辆排放的尾气等以及装潢期粉尘及油漆废气等。

对于施工扬尘提出以下几点防治对策和措施:

A、要求做到 8 个 100%: ①建设工程现场沿工地四周设置连续围挡,外脚手架密目式安全网安装率达 100%; ②建设施工场地内水泥、石灰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存入库、池内,遮盖率达 100%; 建设施工场地主要施工道路硬化率 100%; ③建设施工场地余土集中堆放,采取固化、覆盖、绿化等措施落实率为 100%; ④拆迁工地临近主要道路和生活区的,必须采取硬质封闭围挡,拆迁作业全晒水压尘率100%; 拆迁余料集中堆放,遮盖率达 100%; ⑤施工现场出入车辆冲洗设施及冲洗制度落实率 100%; ⑥运输建筑渣土等车辆封闭率 100%;

- B、加强施工车辆管理,优化行车路线,建议选择江东南路、宁南北路、新典路。 筑渣土运输车辆在驶出建筑工地之前,必须采取封闭措施,防止渣土在运输过程中 沿途抛、撒、滴、漏,污染周边环境;工地出入口应设置车辆冲洗池,配备高压冲 洗设备,冲洗池四周必须设置排水沟和两级沉淀池,运输车辆必须冲洗干净后方可 出场,并建立车辆冲洗台帐。
- C、本项目目前尚未进入施工阶段,尚无施工平面布置图,建议结合年主导风向、 并考虑侧北侧西侧敏感点锦港府、香格里拉城市花园、滨江实验学校的情况下,合 理布置施工现场,即砂石、土石方、粉料等物料堆放应尽量远离北测和东侧。
- D、开挖的土石方应及时回填,不能及时外运的应采取植草复绿,加蓬覆盖和洒水等措施,防治扬尘的产生,裸露的地面未能及时开发建设,应同开挖的土石方一样植草复绿。
 - E、遇有6级以上大风天气预报或市政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应立即停止施工

作业。

F、《关于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改善区域空气质量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0)33号)第四点第十一条中明确规定:强化施工工地环境管理,使用商品混凝土,禁止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砂浆。

G、实施装修施工阶段扬尘控制提升行动。楼层内的建筑垃圾等物料,必须采用相应容器垂直清运或管道清运,严禁凌空抛掷和乱倒乱卸,同时,施工现场余土及建筑垃圾等不能及时清运的,必须集中堆放并采取固化、覆盖、绿化等措施;施工现场的水泥、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入库、入池,并根据施工情况及时遮盖,防治产生扬尘;外脚手架拆除时应当采取洒水等防尘措施,禁止拍抖密目网造成扬尘。

H、实施扬尘控制措施和专项方案编审提升行动。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针对工程特点和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制定完善的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控制措施。另外,施工临时宿舍区应布置于地块内上风向位置,减少地块内砂石等物料扬尘及施工过程产生的粉尘对施工工人影响。

施工车辆(工程车)、施工机械(挖掘机、推土机等)等一般均采用柴油为燃料,产生 CO、HC、NOx 等尾气污染物,车辆以及施工机械分布较散,大部分为流动性,产生情况表现为局部和间歇性,其排放量也较小,经自然扩散后,其对周边环境敏感点以及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总之,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一旦结束后,其影响也不复存在,对环境的影响十分有限。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场地废水。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应建设临时隔油沉淀池、化粪池等污水治理设施。施工期间食堂产生的含油废水需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排入化粪池,一般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要求施工严禁直排附近内河,施工工地周围设置截水沟,经隔油、沉淀处理,然后排入集水池回用于场地及道路洒水以及施工车辆的冲洗。施工车辆冲洗应设专用的场地,采用水泥硬化路面,收集的冲洗废水预先经隔油、沉淀处理后排入集水池回用,不排放。除此外,在材料的运输、搬运等过程中,应防止物料散落;砂石、土石方、粉料等物料堆放场所应设围堰和雨篷,防止暴雨径流而被冲走;按时检查

施工机械等设备,防止油料等泄漏,污染周边土壤和水体。

施工单位应严禁将施工过程产生的钻孔泥浆倾倒入河以及排入市政雨污水管道。应委托鄞州城管部门认可的具有渣土承运资格的专业单位采用防漏密闭槽车收集后清运,并外送至城管部门指定的地点消纳。

综上,采取上述措施防治后,项目施工废水对接纳水体的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建设过程不使用地下水,施工期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场地废水均采取了 合理的防治措施。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地下水环境几乎无影响。

(3) 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噪声提出以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应加强管理,严格遵守《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规定要求,易产生噪声的作业设备应合理布置,远离东侧、北侧的住宅小区和学校设置,并在设有隔声功能的临时房、临时棚内操作。

工地四周设置临时施工维护(如彩钢板、实体围墙等),高度须符合《宁波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宁波市政府令195号)的要求,此措施在阻隔部分设备噪声影响的同时,还可减小施工的景观影响。

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和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禁止夜间(22:00以后)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但抢修、抢险作业和因生产工艺上要求或者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除外。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必须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施工单位提出书面申请,经有关部门批复同意后进行施工,并尽量缩短工期。对不同施工阶段,应按《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对施工厂界进行噪声控制。前款规定的夜间作业,必须公告附近居民,以取得谅解。

建设单位应责成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张布通告和投诉电话,建设单位在接到报案后应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取得联系,以便及时处理各种环境纠纷。

综上,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低程度,减轻影响。

(4) 固废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施工中的废弃材料。对于生活垃圾,施工单位应加强管理,设临时垃圾箱妥善安排收集工地

内产生的生活垃圾并统一由环卫部门处理。根据市政府第 195 号令《宁波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施工期生活垃圾由专用容器存放并做到日产日清,严禁与建筑垃圾混放。建筑垃圾的处理应该结合《宁波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宁波市人民政府令 186 号)的规定,实行分类管理、集中处置,最大限度实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建设单位应当优先使用工程建设中产生的可现场回收利用的建筑垃圾;对不能现场利用的建筑垃圾,按本办法规定交由建筑垃圾经营服务企业运至消纳场所和中转场所,严禁随意运输,随意倾倒。经过上述处理,施工期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空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地下车库汽车尾气通过住宅楼附壁竖井至屋顶排放后对地面浓度的贡献微小, 远低于标准限值要求,可见,本项目地下车库汽车尾气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很 小。地下车库无组织排放的汽车尾气以及地面行驶的汽车尾气产生量较小,经自然 扩散后对本项目地块以及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为保持车库内空气新鲜,车库内废气采用机械系统通风,尾气集中通过住宅楼附壁竖井升至地下车库上方楼顶进行强制排放。地下汽车库排风系统设计换气次数为6次/小时。根据计算结果,HC(按非甲烷总烃计)和NOx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车库内CO浓度低于《工业企业卫生设计标准》(TJ36-79)中的车间空气中有害物质最高容许浓度。

因此,在此基础上,汽车尾气的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油烟废气经家用油烟机净化处理后引至排烟井道高于所在楼房的屋顶排放,对小区居住环境的影响较小。

为避免垃圾臭气的影响,建设单位和物业管理单位应采取以下防治措施:居民住宅和商业活动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分类袋装后送至垃圾收集桶,采用可移动、加盖式垃圾收集桶;要求对垃圾集中收集点做到日产日清,定期消毒与喷洒除臭剂,垃圾及时清运,防止由于垃圾积存时间长而导致蚊蝇滋生以及垃圾腐败产生异味;加强宣传环境卫生工作,倡导小区居民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避免垃圾乱丢乱弃。

综上, 在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 预计垃圾臭气对本小区的居住环境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所在地属于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服务片区,餐饮、超市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居住和幼儿园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东侧新典路市政污水管道,排至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另外,空调室外机的机位旁边合理设计并铺设独立塑料落水管,方便居民将空调冷凝水接入落水管中,集中排入雨水管网。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A、汽车车库

建议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各住宅楼安装中空隔声玻璃,建议将靠近 1#和 2#地下车库出入口侧的住宅房间功能优化为非卧室,并在其出售时提前告知其业主周边存在的环境问题;②建议地下车库出入口坡道处安装金刚砂减振带,控制车辆行驶速度低于 5km/h。另外,需加强小区内部交通管理,设立禁鸣标志,限制小区内车辆行驶速度;加强停车库管理,规范车辆进出车库的时间等。在不妨碍通行的前提下,入口处两侧加强绿化,形成绿化屏障。经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地下车库出入口噪声对本项目住宅的影响较小。

B、水泵噪声

水泵选购采用低振动,低噪声先进的环保型设备;水泵房应独立成间,采用实墙建造,内墙和墙顶铺设吸音材料;水泵安装时设混凝土基础并且底部设减振器,泵机管道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穿墙处安装避振喉;采用采光的隔声窗隔声,在保证通风散热情况下,将通风口向背向本住宅设置。采取以上措施后,水泵运行噪声对本小区居住环境的影响较小。

C、地下车库风机噪声

要求风机房避开卧室等声环境要求较高的房间;要求选购低噪声环保型风机, 安装时底部加装减震垫;风机房墙体内部铺设隔声板等吸声材料;风机的进出风口 及送风管、进风管等高噪声部位应根据其位置和对环境的影响情况,安装相应的消 声器,通风管道弯管长边大于 500mm 时均加设导流叶片,以减少涡流声。采取以上 措施后,地下车库风机噪声对本小区居住环境影响较小。

D、变电室噪声

①变电所墙体采用钢混结构现浇实墙,墙体作隔音降噪处理;②在变压器底座 底座与地面之间安装阻尼弹簧减震器及橡胶隔声垫,变压器的输入、输出及接地线

最好采用电缆线,避免采用铜片连接;③物业管理部门应定期检修和维护配电房内的设施,避免设备故障原因发生噪声扰民现象。预计采取上述措施后,变电所的整体隔声降噪效果在30dBA以上,变电所噪声可明显降低,能有效减缓对本小区住宅的噪声影响。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妥善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项目固体废物 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环评总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保审批原则和要求。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污染因素简单,但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还是会对环境带来一定影响。经评价分析,采用严格的科学管理和环保治理手段,可减缓环境污染。因此,本报告认为,在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切实做到"三同时",并在使用期内持之以恒加强管理,从环保角度来看,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鄞环建[2017]74 号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报的《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经审查,意见如下:

- 一、根据报告表所述,我局原则同意该报告表提出的结论,你单位必须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及污染防治措施进行设计、施工并投入使用。
- 二、项目建设概况:该项目选址位于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总占地面积 11604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45246.04 平方米。
 - 三、建设期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 1、项目建设期应加强对水土资源和地表植被的保护,采取合理、有效的保护措施把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程度。
- 2、工程施工期应做到文明施工,对车辆运输和施工工地产生的粉尘、扬尘必须 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做到达标排放。
 - 3、项目泥浆水经过沉淀后上清水回用于施工用水,施工废水经过收集隔油、沉

淀处理后用于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过收集治理达到(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

- 4、项目施工期间,应做好施工噪声的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合理选择施工车辆进出路线,夜间(22:00-06:00)禁止施工作业,如因特殊原因确需连续施工的,必须报请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施工期噪声执行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5、施工期余土临时覆盖堆放,外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四、营运期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 1、地下车库汽车尾气实行有组织排放,该类废气经收集并通过排烟竖井至地上 建筑物楼顶排放,厨房油烟废气通过独立排烟井道到达建筑物楼顶排放。
- 2、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厨房污水、洗衣洗涤废水、卫生间污水及阳台区域产生的污水等)集中收集并经有效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执行(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 3、加强噪声的防护,对道路交通等外部噪声源的影响须按环评所述的治理措施进行落实;对地块内部各类噪声源须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地下车库出入口噪声防护措施应按照环评所述予以落实。
- 4、按报告表所述合理布局垃圾收集点,采用袋装、密闭存放,减少垃圾臭味影响;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并作无害化或资源化处理,不得擅自丢弃,严防二次污染的产生。
 - 五、你单位须在房屋销售时公开本项目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相关信息。
- 六、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 2017年7月10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委托浙江亚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该区厂界昼夜间及室内的环境噪声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业主尚未入住。

验收监测结果:

1、声环境质量

本次验收调查期间委托浙江亚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2018 年 12 月 6 日对该区厂界环境及室内环境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7-1、7-2。

测点编号	测量	量 厂界昼间 dB(A)			厂界夜间 dB(A)		
侧 点 姍 与	时间	监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监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7#楼 5F 室内	12 月	40.4	45	达标	35.3	37	达标
10#楼 5F 室内	5 日	43.6	45	达标	36.3	37	达标

表 7-1 地块内部噪声验收监测结果 单位: dB(A)

7.							
测点编号	测量 时间	厂界昼间 dB(A)			厂界夜间 dB(A)		
侧 点 姍 与		监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监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	12月5日	59.2	60	达标	47.6	50	达标
 南		64.6	70	达标	52.3	55	达标
西		55.4	60	达标	47.1	50	达标
北		57.5	60	达标	47.4	50	达标
东		56.6	60	达标	47.8	50	达标
南	12月6日	64.4	70	达标	52.1	55	达标
西		58.3	60	达标	46.8	50	达标
北		56.2	60	达标	46.8	50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地块厂界昼夜间南侧可达到GB3096-2008中4a类标准, 其他侧可达到GB3096-2008中2类标准;室内噪声均可满足《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中昼间卧室内的等效连续A声级不大于45dB、夜间卧室内的等效连续A声级不大于37dB相关要求。

2、地库出入口噪声对住宅的影响

地下汽车库出口采取相应的防噪声措施。车库出口段路面采用金刚砂铺设,铺 装降噪路面,坡道上方加设隔声顶棚;车库出入口路面设禁鸣及限速标志,并采取

一定的防振工程措施。	小区住户采用双层玻璃隔声窗,	提高建筑隔声量。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项目建设情况结论

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建设过程中规划一期建设完成的幼儿园尚未建设,现状为售楼中心,其余基本不变。

8.2 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结论

1、施工期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结论

施工单位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施工期间未有部门违法通知。

2、营运期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结论

(1) 废水

幼儿园目前尚未建成,生活污水经隔油池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送至宁波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奉化 江。空调室外机污水、阳台污水等也均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建设单位按照报告表和批复文件要求基本落实了相关治理措施。

(2) 废气

车库内废气采用机械系统通风,尾气集中通过住宅楼附壁竖井升至地下车库上 方楼顶进行强制排放。

油烟废气经家用油烟机净化处理后引至排烟井道高于所在楼房的屋顶排放。

建设单位采用可移动式的加盖垃圾收集桶,垃圾桶随时加盖以减少垃圾恶臭散发,方便装卸至环卫垃圾车,同样采用移动式的加盖垃圾桶可避免垃圾沥水渗漏,减少垃圾恶臭的产生,同时加强垃圾收集点周围的绿化。同时,小区加强宣传环境卫生工作,倡导小区居民实行垃圾袋装化分类收集,对垃圾收集桶做到日产日清,定期消毒与喷洒除臭剂,垃圾及时清运,防止由于垃圾积存时间长而导致蚊蝇滋生以及垃圾腐败产生异味。

建设单位按照报告表和批复文件要求基本落实了相关治理措施。

(3)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袋装后分类收集在各垃圾收集桶中,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建设单位按照报告表和批复文件要求基本落实了各类废物收集、暂存措施。

(4) 噪声

小区内各住宅楼均安装中空隔声玻璃,卧室设置远离出入口; 地下车库出入口 坡道处安装金刚砂减振带, 控制车辆行驶速度加强小区内部交通管理, 设立禁鸣标 志, 加强停车库管理, 规范车辆进出车库的时间; 入口处两侧加强绿化。水泵选购 采用低振动, 低噪声先进的环保型设备; 水泵房独立成间, 采用实墙建造; 水泵安 装时设混凝土基础并且底部设减振器, 泵机管道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选购低噪 声环保型风机, 安装时底部加装减震垫; 连接处采用软性连接头; 风机房墙体内部 铺设隔声板等吸声材料。变电所墙体采用钢混结构现浇实墙, 墙体作隔音降噪处理; 在变压器底座底座与地面之间安装隔声垫; 物业管理部门定期检修和维护配电房内 的设施, 避免设备故障原因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本项目地块厂界昼夜间南侧可达到 GB3096-2008 中 4a 类标准,其他侧可达到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室内噪声均可满足《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中昼间卧室内的等效连续 A 声级不大于 45dB、夜间卧室内的等效连续 A 声级不大于 37dB 相关要求。

8.3 验收调查总结论

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意见中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情况基本符合,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可进行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4 建议

- (1)分房时告知选房者垃圾收集点、变配电房、地下车库出入口等环保功能具体位置情况。
 - (2) 尽快完善地下车库出入口禁鸣标志,周围绿化等设施。
- (3)项目运营后按照环评批复的要求办理相关环保手续并向环境管理部门备案,应做好环保设施的定期维护保养,确保废水、废气及噪声等污染物达到相应排放标准。
 - (4) 投入使用后,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加强后续管理,固废分

类收集。
(5) 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档案,包括环评报告、环保工程验收报告、污染源监
测报告、环保设备及运行记录以及其他环境统计资料。



附图一 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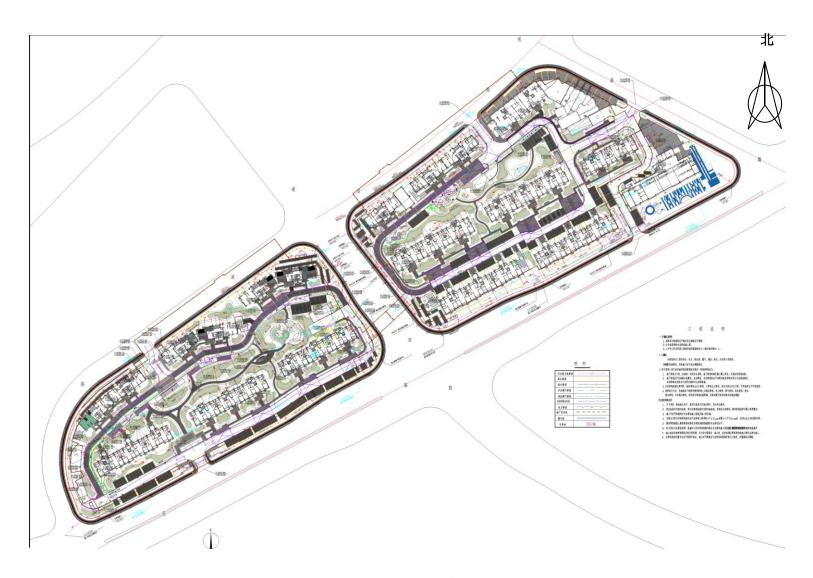


附图三 总建筑平面图





附图四 项目最终效果图



附图五 综合管线图



东北: 锦港府



西南:施工单位生活区,施工完成后拆除为空地



东南: 新典路, 隔路为宁波市第七中学



东北: 宁丰滨江 YZ13-06-d1 地块、YZ13-06-f1 地块、YZ13-06-h1 地块

附图六 项目周边环境照片



-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4MA282U4H5N

名

称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住

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朝晖路 188 号民安路 306 号 1007A

法定代表人

齐大鹏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整

期 Ì 日

2016年10月31日

期 11/ 限

2016年10月31日至2036年10月30日

范 营 韦

房地产开发、经营;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

http://gsxt.zj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宁波市鄞州区外商投资项目备案表

鄭发改外备[2016]12号

	项目名称		中海海洲	闰宁丰滨	江地块马	页目					
	项目代码		2016-3302	04-70-0	3-00265	7-000					
	项目单位名称	宁波中海海润量 公司				91330	1330204MA282U4F				
	单位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朝 号民安路 306		邮政	编码	315000					
企	企业登记注册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独	注册	资金		2000 万	元				
业	企业总资产	2000 万分	固定资	产净值		0万元	元				
基	项目法人	齐大鹏		联系	电话		883958	300			
本	经办人	邵雅娴		联系	电话	1:	508885	1468			
情况	电子邮箱	68684521@qq.com									
176		×	股东情况								
	股东一名称 (国 别)	中海地产集团有 (中国)	限公司	法人 代表	郝建	民 股权 占比		100%			
	股东一名称 (国 别)	1		法人 代表 /		199	股权 占比	/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	类型	外商投资						
	拟建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宁丰村,北至桃源街,东南至规划王隘路,西北至 江东南路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及规模 (面积、产品名称、生产规模、进口设备、生产工艺方案等)	项目总占地 计容面积约 255 地块为 1.8, i1 相应配套设施, 于 1500 平方米; 方米。	120 平方米 地块 2.5。 其中 gl 地	、容积 项目主要 块设置社	率 d1、f 要建设住 上区中心	1、g1 : 宅、商: 一处,/	地块为 业、商 总建筑	2.2,h 务金融2 面积不4			
	所属行业	房地产开发	建计	设起止年	限	2017	. 4-202	20. 9			
	项目总用地 面积	1/4 m	中需新征土地面积	无	项目第			面积约 平方米			

第1页共2页

	۸,	L/E=\	固定	资产投资	(万元)	铂	#垫流动资	其他	
	合订	ト(万元)	小计	其中土	土 其中的	金 金	ⓒ (万元)	(万元)	
	6	60799	160000	100000	6000	00	/	500799	
22	项	目用汇			原(万元	万元)			
项	(7.	ブ美元)	企业自有的	资金 年	银行贷款 服		平/债券	其他	
目 投		/	460799		200000		1	1	
资	项目	投	资者名称	注册均	H I	资额 :币万元	出资比价	別 出资方式	
情况	资本	中海地	1产集团有限 公司	深圳	46	60799	100%	人民币	
	金构成								
		案后项目卓	单位中外方股	比	中方	占 <u>0</u> %	外方占	100 %	
	以上内	容由项目目	申报单位填写	,并对内容	真实性负责	责。			
处理意见	备案)。请市(]凭本表接				备案(本表视作 理办法》规定	
备注			的有效期为二 也未在有效					る 条有效期内 条自行失效。	

抄送: 区统计局 东郊街道



第2页共2页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

鄞环建〔2017〕74号

关于《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报的《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中海海润宁丰滨江 地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经审查, 意见如下:

- 一、根据报告表所述,我局原则同意该报告表提出的结论,你 单位必须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及 污染防治措施进行设计、施工并投入使用。
- 二、项目建设概况:该项目选址位于中海海润宁丰滨江地块,项目总占地面积11604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45246.04平方米。
 - 三、建设期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 1、项目建设期应加强对水土资源和地表植被的保护,采取合理、 有效的保护措施把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程度。
- 2、工程施工期应做到文明施工,对车辆运输和施工工地产生的 粉尘、扬尘必须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做到达标排放。
 - 3、项目泥浆水经过沉淀后上清水回用于施工用水,施工废水经

过收集隔油、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抑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过收集治理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

4、项目施工期间,应做好施工噪声的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合理选择施工车辆进出路线,夜间(22:00-06:00)禁止施工作业,如因特殊原因确需连续施工的,必须报请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施工期噪声执行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施工期余土临时覆盖堆放,外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 门清运。

四、营运期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 1、地下车库汽车尾气实行有组织排放,该类废气经收集并通过排烟竖井至地上建筑物楼顶排放;厨房油烟废气通过独立排烟井道 到达建筑物楼顶排放。
- 2、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厨房污水、洗衣洗涤废水、卫生间污水及阳台区域产生的污水等)集中收集并经有效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执行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 3、加强噪声的防护,对道路交通等外部噪声源的影响须按环评 所述的治理措施进行落实;对地块内部各类噪声源须采取有效的减 振、降噪措施,地下车库出入口噪声防护措施应按照环评所述予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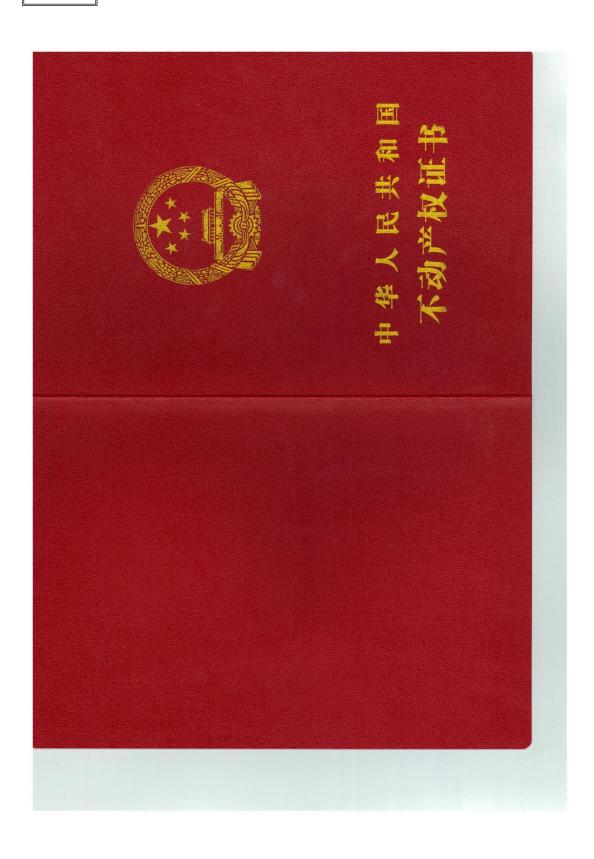
落实。

4、按报告表所述合理布局垃圾收集点,采用袋装、密闭存放,减少垃圾臭味影响;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并作无害 化或资源化处理,不得擅自丢弃,严防二次污染的产生。

五、你单位需在房产销售前如实告知买受人本地块内部及周边 相关情况。

六、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 "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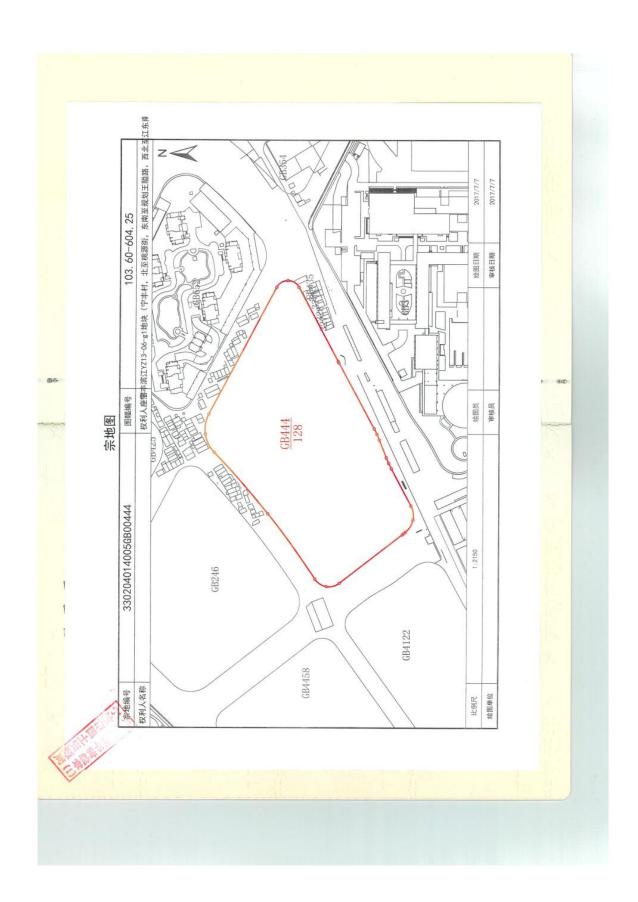
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 2017年7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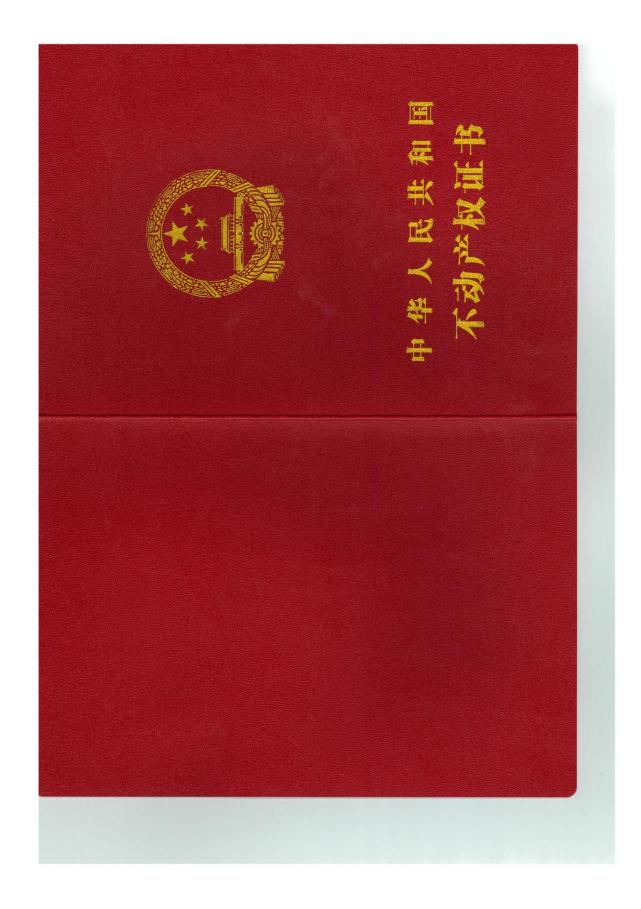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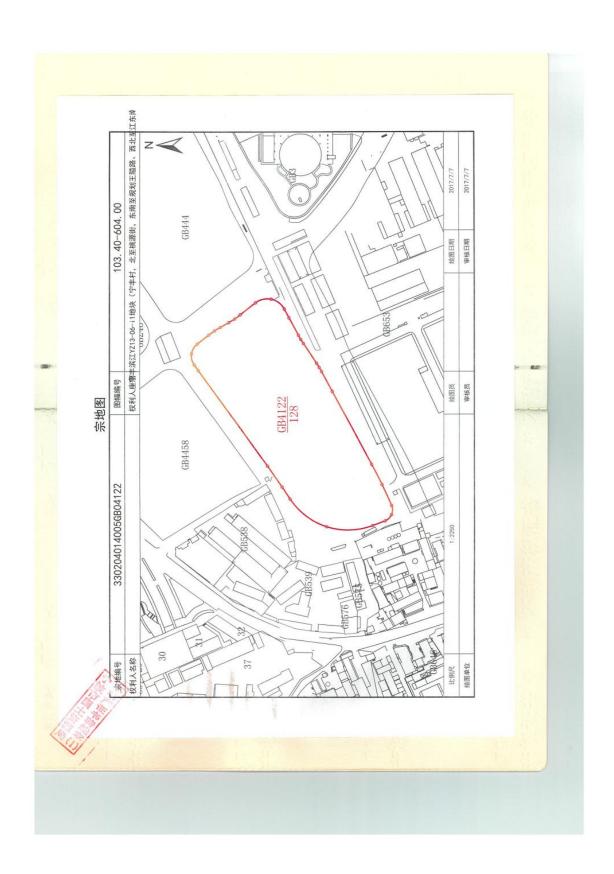
张 游 不动产单元号	字波中海海洞置业有限公司 单独所有 宁丰滨TYZ13-06-g1地块(宁丰村,北至桃 源纬,东南至规划王隘路、西北至江东南路 330204014005GB00444W0000000	新第3800公00.05038 出 44 等
型质途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城镇住宅、商务金融、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用地	
面 积 使用期限	30909, 00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至2086年09月28日止	







4.11	人 四十二 图 经共产 古古	根据3300042016421003号出让合同,该地坎与宁丰森在7213-06-41地坎、宁丰森江7213-06-f
を述く	小孩中游	1.增未,全事体17.73~6~5.15%,中年旅行7213~6~15.85级在未晚等原用地推在机力共享的时,不像单进地推了17.13~6~15.8%,中年旅行7213~6~15.85级在未晚下的市 居住用途上地使用的打斗车辆至2000年,另上四一 高層明 第二十五十五 17.75级在17.15级下,通知上海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为用被分并包打着出去心后。
茶	宁丰滨江YZ13-06-11地块(宁丰村,北至桃源街,东南至规划王隘路、西北至江东南路	字号 用漆 建烷值烷 专有建筑面积 分雜變效面积
不动产单元号	330204014005GB04122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田子子,是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用。除	城镇住宅、商务金融、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用地	孙行大学能长 X 三 X 经 10 X
由	24421.00m°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至2086年09月28日止	
	※ 大きな 一般 大きな 一般 大きな 一般 大きな 一般	
权利其他	· 不行以以 化	1111日本人 111日本 11日本 11日本 11日本 11日本 11日本 1
2.状况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2010250100	
		和即成了 年民人人 经经验以下



10900.8843元

万国龙 支转兴

一、本证故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 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 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清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 东至忧盛路,南至王隘路、西、北至规划道路 中海海洞宁丰滨江YZ13-06-81地块项目一标段 宁波市民用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宁波市房屋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宁波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合同价格 总监理工程师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均泰建设有限公司 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89550.32 平方米 赵新宏 董会瑞 730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处罚补办。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工程名称 建设地址 建设规模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合同工期 注意事项: 各注 编号330212201708040101 建设局 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发证机关 宁波市 发证日期 特发此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3021220170807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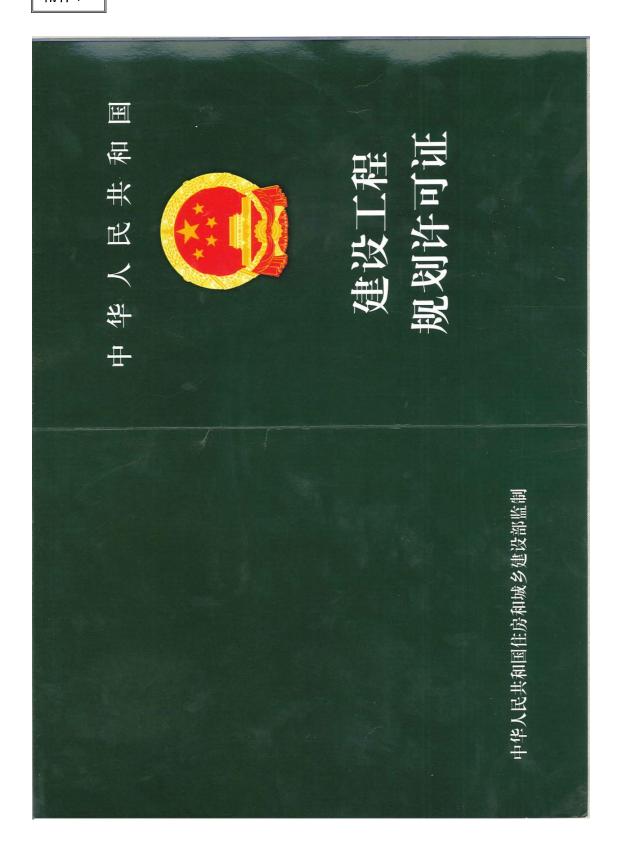






建设地址	东至忧盛路,	南至王隘路, 西、	北至规划道路
建设规模	83452.46 平方米	方来 合同价格	10289. 999元
勘察单位	宁波市民用	宁波市民用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宁波市房屋具	宁波市房屋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至方建设有限公司	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宁波科信华」	宁波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新宏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万国龙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顾伟春	总监理工程师	支锋兴
合同工期	730 X		

- 一、本证放置施工规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或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 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放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 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清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
- 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



(2017) 浙规建字第0260058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30212201700064 建字第

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 四十条规定, 经审核, 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 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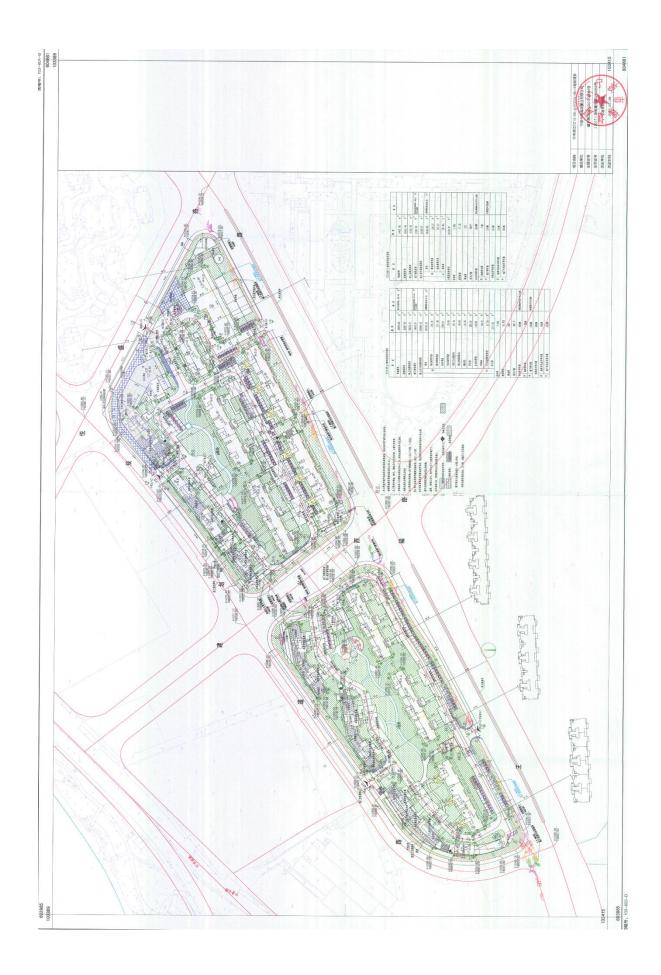
东至悦盛路, 南至王隘路, 西、北至规划道 总建筑面积壹拾浆萬陆仟叁佰贰拾点叁捌平 产丰滨江YZ13-06-g1/YZ13-06-i1地块项目 此证需与附图同时使用有效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方米 1:1的80条數售争称图 建设单位 (个人) 操 建设项目名称 圖 拉 建设规 设 世

取得此证后一年内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此证自行失效。如需延 期, 应当在期满前三十日内提出申请。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建设。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
 - 交查验。 五、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

No 332015025959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编号: YKAHB1343a

委托单位: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浙江亚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Zhejiang Yakai Testing Complaint call:0574-27902888

Complaint E-mail: info@zjyakai.com



声明

- 一、本报告须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三、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四、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 五、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 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 律责任的权利。

六、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地 址: 中国 浙江省 宁波市 高新区 凌云路 1177 号 凌云产业园 5 号楼二楼 邮政编码: 315040

电 话: 0574-27902888 传 真: 0574-27956688

Zhejiang Yakai Testing Complaint call:0574-27902888

Complaint E-mail: info@zjyakai.com



单位 地址 湖	宁波中海海润置业有限公司	636	
地址	所江省宁波市江东区新典东路	63	
样品类别 嗉	. 773		
	走声		
样品来源	委托采样	采样日期	2018/12/05-2018/12/0
检测目的	常规检测	检测周期	2018/12/05-2018/12/06
检测心界 多	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K-SE 级校准仪 AWA6221B YK-SE	The state of the s	48-2008)
金 测结果 广.	界噪声检测结果见表(1)。	63/16	

检测专用章

Zhejiang Yakai Testing Complaint call:0574-27902888

Complaint E-mail: info@zjyakai.com

检测报告

编号: YKAHB1343a

第2页 共2页

表(1)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		-4	B	(-)
40		- 42		F

检测点位置	昼间 19:07~19:25	夜间	标准限值		
- /	19.07~19.23	23:50~23:56	昼间	夜间	
Z5 7#楼 5 层	40.4	35.3		1	
Z6 10#楼 5 层	43.6	36.3	45	37	

注:标准限值根据客户提供。

续表(1)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置	2018	/12/05	2018	标准限值			
	20:05~20:32	22:21~23:38	20:13~20:33	23:26~23:41	昼间	夜间	
Z1 厂界东侧外 1 米	59.2	47.6	56.6	47.8		1001	
Z3 厂界西侧外 1 来	55.4	47.1	58.3	46.8	60	50	
Z4厂界北侧外1米	57.5	47.4	56.2	46.8	1000		
Z2厂界南侧外1米	64.6	52.3	64.4	52.1	70	55	

注:标准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功能区标准,其中厂界南执行 4 类声功能区 4a 标准。

表(2)现场参数及简图



报告结束

Zhejiang Yakai Testing Complaint call:0574-27902888

Complaint E-mail: info@zjyakai.com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杭州聪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均				公司			填表人(签字)		Į	页目经办人	(签字	z)		
	项目名称	中海海润5	宁丰滨江地块	 项目		:	项目代码	/	乏	建设地点	中	海海润宁丰滨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六、房地产 10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等 3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单	环评单位		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波市鄞州	州区环境保护	局		,	审批文号 鄞环建		鄞环建(2017)56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年8	月			j	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		排污许	可证明	申领时间		
建设项目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沙口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出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660799				-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70		所占出	公例(9	%)	0.76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5000			3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240		所占出		%)	1.39		
	废水治理 (万元)	1070	废气治理 (万元)	50 噪声流 (万克	11200		固废治理(万元)	30		绿化及(万元		1200	其它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j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五	年平均工作时(h/a)			
				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	时间	[7] 14 TJ /br. 44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 身削凋 (5)	域量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 (7)	本期工程"L 新带老"削》 量(8)		宗际排 量(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化学需氧量													
污染 物排	氨氮													
放达	石油类													
标与总量	废气													
控制 (工业	烟尘													
建设	二氧化硫													
项目 详	氮氧化物													
填)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													
	其它特征污染 物													
	120													

注: 1. 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 (12) = (6) - (8) - (11) , (9) = (4) - (5) - (8) - (11) + (1) 。3. 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